



□简默

在铁门关遗址前，我遇见了老海。他站在人群中，面朝着我，黑黝黝的脸庞上，浮起憨厚的笑容，就像黄河口一株貌不惊人的芦苇。

这是一片年轻的土地，黄河与大海合力塑造了它，定型了它。人们在接纳被冲刷淤积出来的土地的同时，也主动撵着前进或后退的海浪，像精卫填海填出来一块块土地。我是第一次来到这个叫利津的鲁北县城，经验告诉我，凡是叫“津”的地名必定有水，有渡口。利津何其奢侈，黄河和大海交接奔腾，东津渡风雅依旧出酒店，向左拐，水泥大路朝天，通往一望无垠的荒野，路旁沙砾地上，凌乱地摇曳着芦苇、荻等高秆植物，有的像被风肢肢中了，忍不住笑弯了腰，倒伏在了路上，低入尘埃里，也低到了脚下。白乐天有诗云“枫叶荻花秋瑟瑟”，红颜与白头在秋风中相依相偎，像祖孙俩。我过去一定看见过荻，也许还被它的叶子割出过血痕，只是粗心的我将它当成了芦苇，它们也的确长得像，仿佛一对孪生兄弟。来到这儿，经过明白人的指点，我才知道它们是两种不同的植物，逢到秋天都会为爱等白了头。比较明显的区别是荻的叶子呈宽条状，换句话说，它葱绿色的衣裳披着宽条纹。我面前的土地富含盐分，抓一把攥得出盐，手心隐隐地有“杀”的感觉，就在这泥土中，数不清的盐各自独立，亲密接触，却都悄无声息。芦苇和荻在这盐碱地上自由生长，向四下里扎下根须，有水时傍水而生，没水了执着地站在原地，像一株忠实的玉米。

酒店门前道路纵横，四周虽然略显空旷，但仍然是城市腹地。让我感到讶异的是，初到这儿，走上不远竟然碰到了芦苇和荻一类植物，而在我的习惯认知中，它们往往扎根在偏僻而冷清的水边，远离热闹和繁华。这似乎让我触摸到了这片土地饱经的沧桑、浸透的苦难，也让我不得不对它心怀敬意起来。

沿着芦苇和荻披针形的叶脉不停地走，走着走着就来到铁门关遗址前，遇见了老海。站在我面前的老海，除了身形像这片土地上的一株芦苇，和姓名中嵌着一个干巴巴的“海”字，其他与大海都没啥关系了。我脚下的土地，曾经是大海的领地，此刻水泥覆盖住了汹涌的潮声，偶尔在沙砾中扒出一只海螺，凑近耳边，还能隐约听见大海的喃喃自语。我的目光越过老海的肩头，望向他的身后，喧嚣的大海已经退隐到几里甚至几十里之外，成为老海们的背景，成为地平线。到老海这一辈，他们的身上彻底找不到属于大海的痕迹和细节了，就连他们的祖辈曾经从事的晒盐劳作，对他们仅是随风飘逝的传说。那种曾经顽固地深入肌肤每一个毛孔的气息也荡然无存了，仿佛从不曾存在过。

1855年，黄河决口改道夺大清河河道（济水下游），由利津铁门关北肖神庙以下耳河盖和牡蛎嘴入渤海，曾经蜿蜒流淌过大地的济水彻底消失了。从此铁门关频繁遭受黄河水淹和海啸肆虐，地上建筑物多被冲毁淤没，海上交通断绝，丰国、永皋等盐场逐渐被淤为农田，兴旺繁华600余载的铁门关衰落了下来。

老海的祖辈世居海边，见证和实践了晒盐方法的变迁。从唐代直接安炉灶架铁锅燃火煮海水熬波，

到宋代以煎灶和铁盘煎盐结晶，再到元、明时期铁盘和算盘并用，再到清代泼灰制卤，最后引入缸坦晒制。所谓缸坦晒制，就是以海水为基本原料，利用近海滩涂的咸泥或灰土，依靠阳光和风蒸发，通过淋、泼等方法制成鲜卤，再借助火煎或日晒、风吹等方式结晶，制成粗细不等的成品盐。晒盐方法的不断摸索改进，使得晒盐由最初原始的煮海熬波，逐步地过渡到了就地取海水、基本依靠阳光和风的缸坦晒制，晒盐的成本降低了，盐价也随之下降了。

济水由利津入海段，名曰大清河。晒盐鼎盛时，仅永皋盐场就设仁、义、礼、智、信五处盐坨，分列于大清河两岸，吸引各地客商纷至沓来。耸立的铁门关内接大运河，外连诸海，北达天津，西通河滩，敞开胸怀接纳源源来自渤海北岸的高粱、粟米和苞米入关卸载，挥手目送载满食盐的帆船驶向四面八方，大清河中的盐船一年要装载50多万包食盐，运往鲁西、豫东、皖北和苏北的66个州县。一时间，大清河上海篷南运，河帆西行，帆樯蔽日，桅杆林立，河岸码头上装卸盐的号子声雄壮洪亮，余音绕梁，不绝于耳，好一幅有声有色的“清明上河图”！

直至黄河决口改道，商船不再来铁门关停泊，曾经热闹交叉的两条大街冷落萧条了，数十家商号无奈关门，1000多户居民迁走了三分之一，未迁走的也纷纷易商为农，在淤出的农田上耕耘稼穑，围绕铁门关旧址聚集为村落，这当中就有老海祖辈的身影。在看老天脸色、靠老天吃饭的日子里，黄河改弦易辙吞没大清河是天灾，至于连带着淤没铁门关的地上建筑物和盐场，则更是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人却无能为力的事情。大水凶猛漫过，裹挟走了那些扎不下根的东西，一股脑儿地滚滚向东流，当水偃旗息鼓后，却留下了农田，从此这片土地的命运被颠覆和改写了，不再晒盐产盐，挺拔起了形形色色的庄稼。

幼时在黔南山区，在石板古街上，我曾看见一匹匹马组成的马帮，它们驮着沉重的盐袋，一匹接一匹地往上或向下走着崎岖的石板路，蹄上的铁掌和脖子下的铜铃铛，随着它们行进的步履，有节奏地响来响去。这些盐袋自从被搭在它们的背上，便再没被取下来过，包括它们站着睡觉时，也是驮着这些被大地吸引着下坠的盐袋。等到抵达目的地，取下盐袋之后，它们的主人心疼地看见它们的脊背血肉模糊，盐袋上血迹斑斑。隔着厚实粗糙的袋子，袋中的盐每一粒都闪烁着微光，像灯盏照耀着每一个人的生活。在这儿大家习惯叫盐为“盐巴”，据说此来历是因为当初以汲取自深井的盐水熬制出块状食盐。大家“盐巴盐巴”地叫，叫得我神思一恍惚，就听成了“盐爸”，有盐爸就有盐妈，盐的确也是我们舌尖上的父母。

站在铁门关遗址前，我在想，每个人的身体里都藏着一个大海，我们运动和出汗，探出舌头舔一舔，像盐一样咸。汗水浸透了我们那些深色的衣裳，附着在上面，晾干后留下一道道白渍，这是身体里的盐的痕迹。遥望大海的方向，想象它果断地撤退的背影，我清楚，一滴海水要经过许多道工序，才能晒成一粒白色的晶体。盐来自于水，最后仍要溶于水，进入我们的身体，帮助我们维持基本的平衡，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神奇而壮丽的旅程。



□戴永夏

朋友苟卓遇到一件烦心事：读小学一年级的女儿放学后哭丧着脸对他说：“爸爸，咱们改姓吧，我不想姓苟了。”一问才知道，因为姓“苟”，一些同学都喊她“小狗”，还有的叫她“狗不理包子”，让她感到很没面子。朋友听了女儿的诉求感到很为难，可又不知如何说服女儿，于是找我商量。我告诉他：“你女儿的要求很合理，你完全可以把姓改过来！”朋友听了大吃一惊。于是，我把苟姓的演变以及历史上姓名的避讳详细地讲给他听。

几年前，河南省登封市就出过一件改姓的事：该市唐庄乡张村村民宋秋丽从派出所领到了新的户口本和居民身份证。在新的户口本和居民身份证上，她丈夫的姓由“苟”改成了“敬”。这一改，揭开了一个“苟姓人家原姓敬”的历史真相。原来，在五代以前，姓“苟”的人本姓“敬”。五代后晋皇帝石敬瑭统治时期，朝内有个大臣姓敬，犯了这位石皇帝的名讳；再加上这大臣得罪了皇帝的近臣，于是石敬瑭便下令让他改姓“苟”，否则杀无赦。为免遭杀身之祸，这位敬姓大臣及其家人从此被迫改姓“苟”。这样代代相传，一直延续至今。

其实，像“苟”姓这样的遭遇，在封建社会并不鲜见。在长达数千年的封建社会里，皇帝、圣人、长官及尊者的名字，是不能随意叫和写的，平时用到与这类人物名字相同的字，必须避开或改写，这就是所谓“避讳”，这一法规，在封建社会要求极为严格，一旦犯讳，便会大祸临头。

避讳大体分为两类，即国讳和家讳。避统治者之名叫国讳，也称公讳；避自己祖先和尊长之名叫家讳，也称私讳。

避讳制度起源于周代。当时的统治者一方面为了自身“安全”，不让人随便诅咒伤害自己，尤其是对自己施行巫术；另一方面为突出自己至高无上的地位，便强迫臣民避用他们的名字。这便是国讳的开始。

到了秦代，随着中央集权的建立，避讳法规也初步确立。秦始皇姓嬴名政，为避“政”字，便改“正月”为“端月”；秦始皇的父亲名楚，便改“楚”为“荆”。

西汉中期以后，避讳制度进一步确立。为避皇帝名讳，犯讳者必须改姓换名。例如汉明帝名刘庄，为避“庄”讳，凡姓“庄”的一律改姓“严”。当时还一度将已死去数百年的庄子改称“严子”。直到汉朝覆亡后的魏晋时代，“严”姓才恢复为“庄”姓。

到了晋代，避讳制度更加严厉，在许多方面都有严格规定，如“授官与本名同宜改”“山川与庙讳同应改”等等，甚至皇后的名字也在避讳之列。如简文帝时期，郑太后名阿春，当时凡有“春”字的地名都以“阳”字代替，富春改为“富阳”，宜春改为“宜阳”。晋代人还特别重视家讳，别人言谈中若涉及自己父亲、祖父的名字就得赶快哭泣，以表示对父、祖的孝心。《世说新语》中有这样一则记载：东晋桓玄初任洗马时，有一个叫王忱的人来看望他，他便设宴招待。王忱因刚服用过五石散，不能吃冷食，便频呼取温酒来。而桓玄的父亲名温，他一听到“温酒”犯了父讳，便大哭不止，一直哭到不能出声。

至唐朝，避讳成为政府颁布的法律，不少人因不慎触讳丢官去职，断送仕途。著名诗人李贺的父亲名晋肃，由于“晋”与“进”同音，按当时规定李贺就不能中进士。虽然有韩愈帮忙，专门写了《讳辩》为之辩白，但李贺最终没能参加进士科考试。再如为避唐太宗李世民之讳，凡称“世”的一律改为“代”。唐代诗人王维的诗句“汉家李将军，三代将门子”，就是将原来的“三世”改为“三代”。

宋朝的避讳制度比唐朝更进了一步。在宋代，庙讳就达到50个字。科举考试中，举子“举场试卷，小涉疑似，辄不敢用，一或犯之，往往暗行黜落”，失去中榜机会。宋孝宗时，应避讳的文字达到278个，文人士子遣词造句如履薄冰，举步维艰。至于因避讳不敢做某事、担任某官的，更是常有。司马光被遣出使辽国，但因辽主名耶律德光，司马光只好以“同名难避”为由辞去这一差使。

与以上朝代相比，清代的避讳制度最为严苛。清朝是中国北方少数民族入主中原的朝代，入关之初，避讳制度并不严格。如顺治皇帝本名爱新觉罗·福临，按讳法本应避“福临”二字。可是当时顺治皇帝下诏，宣布凡遇自己的名字“福临”二字，可不用避讳，不可因他一人而使天下人无福。可是到了乾隆时期，避讳制度变得空前严厉，不但皇帝的名字要避讳，连胡、夷、虏、狄等字都在避讳之列，违者常常引来杀身之祸。如乾隆四十二年，江西举子王锡候在一本叫《字贯》的书中触犯了康熙玄烨、雍正胤禛和乾隆弘历的名讳，使得乾隆龙颜大怒，认为“大逆不法”“罪不容诛”，竟因此将其满门抄斩，令天下士子心惊胆战。

到了慈禧太后时代，避讳变得更加离奇荒唐。尽管慈禧是封号而非其名，却不让大臣和百姓的名字带“禧”字，凡带“禧”字的名字统统要改名。慈禧喜欢听戏，戏班里的人知道慈禧讳言“禧”字，因此凡带“禧”字的戏一律改名——《红鸾禧》改为《秀才讨饭》，《喜崇台》改为《登台笑客》……这种自作聪明的避讳，除了彰显愚昧，只能徒留笑柄。

避讳制度在中国存在了三千多年，直到辛亥革命后才逐渐废除。不过，有些家讳一直沿用至今。比如，不直呼父辈的名字，不用父辈名字用过的字起名等，这些都已成为表示尊敬的约定俗成的习惯，对人们的社会生活及语言等都不会造成危害。

